**配电设备预试服务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电力变压器系统 | 容量（kV·A） ≤2000 | 台 | 8 | 内线 |
| 2 | 电力变压器系统 | 容量（kV·A） ≤800 | 台 | 1 |
| 3 | 送配电装置系统 | ≤10kV交流供电 带断路器 | 套 | 2 |
| 4 | 送配电装置系统 | ≤1kV交流供电 | 套 | 9 |
| 5 | 电缆试验 |  | 次（根、点） | 13 |
| 6 | 母线 | 电压 ≤1kV | 段 | 9 |
| 7 | 10kV及以下开闭所成套装置系统调试 |  | 套 | 1 | 外线 |
| 8 | 电缆试验 |  | 次（根、点） | 6 |

1. **服务要求**
2. 结合医院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安全规范、设备安全操作细则和试验作业指导书等制度；试验应设立专职或兼职安全员，负责监督检查本规程及有关安全规程、安全制度的贯彻执行，试验负责人应组织编写高压预试方案。方案中应明确保证安全的组织措施和技术措施。
3. 进行高压试验时,应明确试验负责人,试验人员不得少于2人,试验负责人即是安全责任人,对试验 工作的安全全面负责。在高压试验过程中,由试验负责人统一发布操作指令,试验人员应按试验负责人的指令进行试验操作,不应擅自操作。必要时,应在高压试验方案中明确保证安全的具体措施、安全监护人等。高压试验室技术负责人应由从事高压试验工作5年以上,并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的人员担任。试验负责人应由从事高压试验工作2年以上的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人员或技术熟练的高压试验人员担任。
4. 高压试验试区周围应设置遮栏,遮栏上悬挂适当数量的“止步,高压危险!”标示牌。标示牌的标示应朝向遮栏的外侧。必要时,通往试区的安全遮栏门与试验电源应有联锁装置,当通往试区的遮栏门打开时,试验电源应无法接通,并发出报警信号。在户外试验场进行试验时,除设置必要的遮栏、安全警示牌和安全信号灯外,应派专人监视,以防人员闯入试区。屏蔽遮栏宜由金属制成,可靠接地,其高度不低于2m。在同一试验室内同时进行不同的高压试验时,各试区间应按各自的安全距离用遮栏隔开,同时设置明显的标示牌,留有安全通道。
5. 所有试验人员均需具备相关特种设备操作证书。
6. 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对设备进行预试，并出具预试报告。
7. 须具备国家能源局颁发《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资质‌。